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清茗/刘林风著. —兰州: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7-80587-940-6

I. 清…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65252号

书 名 清 茗

作 者	刘林风 著
责任编辑	王 跃
封面设计	马吉庆
出版发行	敦煌文艺出版社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520号)
印 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23.5
字 数	410千
版 次	2008年11月第1版 2008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8 000
书 号	ISBN 978-7-80587-940-6
定 价	29.00元

(敦煌文艺版图书若有破损、缺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第一章

1

凡是名山，都少不了水，武夷山也不例外。一条崇阳溪从分水关附近淌出，在武夷山中逶迤南下，到了山外平川处和九曲溪交汇。九曲溪从北到南，不过二十里地，却蛇似的在武夷山中拐了九道弯，所谓九曲回肠，将几座峻秀无比的青山裹进自己柔滑的怀抱。顺着两条河走，武夷山景七七八八收入眼底。

山有仙名，而真正让一座山活起来的，却是水。就像一个人因为有了眼泪而变得生动一样，有了碧水的青山是湿润的，含着感情的，是一个谜团，是润泽着生灵的沃土。就连九曲溪边摆渡的老艄公都知道，武夷山里插根扁担都能长出竹笋来。所以，深山里往往藏着许多悠闲度日的百姓，无论魏晋，不知唐宋，虽不谙世事，却两眼清澈如九曲水。

大概是点染了山头绿树的颜色，闽北的水都清澈碧绿，所谓“碧水”。顺着水波向上望去，总有些姿态奇异的山头立在岸边，似人，似兽，似鸟，似虫，恍若群魔乱舞。更奇的是，这些山每座都是一块完整的赤色大石，如火烧云一般呼啦啦连绵开去，只在山顶密密麻麻地生着些绿树，青烟魔发，诡异莫名。所以，人称这里是“丹山”。先前，常有炼丹的、求仙的和尚道士慕名而来，看了武夷山水，竟觉得仙界不过如此，于是纷纷住下。所以，碧水丹山的武夷山虽然寂静，却不时传出些钟鼓之声，将偏安一隅的山峦点缀成了佛国仙境。

崇阳溪从分水关一路南下，出了武夷山，偶遇一处窄小的平缓之处。就在这片窄小的平地上，起了一座小城，名叫崇安。崇安自古就是武夷山下的第一城，小是小了，却背山面水，风景独好。

靠近崇阳溪的一面，有城门洞开，城门上是宽阔的城墙，隐约可见些历史的遗迹。遗迹固然沉默，深想却是触目惊心。例如那些凹凸不平的地面，乃是六十年前一场大乱留下的。那时，清兵刚刚入关，有个叫陈德容的盘踞崇安，和清兵对抗，最后终于因为粮草断绝，撤出城去。据说当时为了攻城，清兵用箭、用刀、用火、用水，几乎将城墙捣成蜂窝，还是未曾攻入。要不是城里没了粮食，那陈德容估计还要和清

兵周旋下去。陈德容出了城，不曾罢休，而是带了些最忠心的弟兄一起进了武夷山。武夷山山高水深，进去几个人就跟往茶园里放进去几只蜜蜂一样，霎时没了踪影。清兵入了城，因为没有找到陈德容的尸首，还是心有余悸，认定他是藏到山里了。这样，一个在找，一个在躲。找也不是全力找，而是边找边防；躲也不是真的躲，一边躲还一边找机会出来骚扰骚扰。于是，陈德容和清兵又玩起了老鹰捉小鸡的游戏。直到有一天，清兵终于探出陈德容的残余就躲在山中虎啸岩下的一处崖缝里。那崖缝从里面看，大如厅堂，而从外面看，只是山石上一道不起眼的裂缝而已，所以从来没有注意过。就是凭借此处天险，陈德容和清兵多周旋了两年。顺治七年，陈德容还是被清兵给剿了。据虎啸岩下天成禅院的老和尚讲，那一年，虎啸岩边的语儿泉淌出来的水都是红的。

进了崇安城，西边，有一处深宅大院，门户严整，似是官宦人家。其实，那门里的主人非官非宦，而是本城最大的茶商——方者仙。方者仙八十有余，已经有十几年不曾出门，只在家喝茶下棋，尽享天伦。方者仙还有一个爱好，就是搜集各种古玩茶盏，唐三彩的杯，宋钧瓷的盏，元的大青花，他都喜好。不过，崇安是小地方，虽自古产茶，但好茶大多流落山外，而喝得起好茶的人，也才用得着好器物，这些器物，也大多在山外。所以，方家虽然开着个自己的古玩店，专门给老爷子搜集各路古玩瓷器，可真正拿到手里的好物件并不多。方老爷子对此也不甚为意，对于他来说，古玩店本来就是守株待兔的地方，兔子不来，你奈它何？活了八十多年了，早就看开了。

四月，天长。方者仙怀里抱着个匣子，在桂花树下坐着打盹。一只花猫在屋脊上逡巡片刻，旋即倏忽而去。老爷子被声音惊起，抬眼看，青白的天光从四季桂花的枝子里漏下来，一片恍惚。摸了摸，怀里的东西还在。他叹了口气，咳了两声，然后艰难地摆了摆身子，重新坐下来。

天井里响起男子的脚步声。方者仙的儿子方茗梅走过来，在父亲身边坐下。尽管已是四十多岁的人了，方茗梅在老爷子面前仍然有些拘谨。和身材魁梧的父亲比起来，他看上去有些单薄，人到中年，还没有发福的迹象。

“茗梅，又得进京了。东西都备好了吗？”方者仙道。

“备好了，十几船呢。”

“请镖了吗？”

“请了，南城鹿家镖局的。另外，一路上还有官军护着，应该没有什么闪失。”

皇上对这批茶盯得很紧，今年茶园刚开采的时候，就叫人封了山，不到四月十八，其他茶商茶户都不得私自进山采摘。亏是去年咱那不知春得了头名，京里的三阿哥这才在皇上面前推为贡茶，要不然，咱们今年怕是也得等到官府开禁才能进山呢。”

“好，好，我都知道，你去吧，路上仔细些。”方者仙说。

“哦，爹，我这一走，家里的事可就全靠您了。”

方茗梅刚要转身，忽然想起一事，面有难色地说：“爹，今儿陈运德要是再来找您下棋，您去还是不去？”

“去啊，怎么不去？”方者仙咧嘴一笑。

“爹，依我看您还是别去的好。陈家自去年斗茶赛上输给咱家之后，心里一直憋着口气呢。今年官里亲点了咱方家的茶，更把个陈运德气得病了三天。他这几日总找您来下棋，怕是找机会寻仇的吧。爹，您现在身子不好，若输了棋没地叫他羞辱，我看您还是在家喝茶为好。您要实在想下棋了就叫梓龙陪你杀两盘，这孩子也该在琴棋上下些工夫了，整日只知道混玩儿，不是个办法。”

“呵呵，你走吧你，梓龙好着呢。他要是想读书，就在我身边给我泡茶喝。陈运德来与不来，我心里自然有数。都八十多了，下棋还用你教吗？”老爷子说完，白了眼，不再理他。

“唉，爹，我劝您还是小心为是。”

“去吧去吧，你在家，孩子们都拘谨得不行。”方者仙说着，起身，抖搂了一下衣襟，转身朝后院走。

方茗梅无奈，掸了掸身上落的桂花，迟疑而去。

二进院里，十三岁的方梓龙拿着一柄木刀，正在那里演练“武功”。这“武功”是他才和学堂里一个同学学的，叫做“少林十八刀”，已经练了三天，也不知道有没有长进。“得找个人试试才行。”方梓龙想着，朝妹妹梓然的房间走去。

“梓龙，梓龙，你来。”听见爷爷叫，方梓龙转过身来。

“爷爷！”

“走，走，咱俩给关老爷烧香去。你爹要上路了，咱求关老爷保他平安。”

“哦。”方梓龙想了想，将刀撇在地下，想起妹妹来，于是问：“叫不叫梓然去？”

“不叫她，她是女的，关老爷喜欢男的。”

“好。”

第二天，也就是方茗梅临走前，张罗着给方者仙操办了八十四岁大寿。这一天，

整个方宅上下吹吹打打，人来人往，好不热闹。方茗梅还特意从五夫请来了方家的老管家吴敬达。吴敬达十几年前告老，方家专门在五夫镇上给他买了一座宅院，为他颐养天年。现在，他也是八十多岁的老寿星了，耳朵聋，眼睛花，多喝了几杯之后，想起往昔和方老头一起创业的艰难，两人竟然抱头痛哭。

“唉，大好的日子，哭个什么。”方茗梅摇头叹息。

这时，一只黑猫蹲在方家对面的屋脊上，正虎视眈眈地朝老宅里看着。方茗梅觉得心里不是滋味，但又想不好哪里不对，只好一挥手，示意下人们去把那猫赶走。

四月二十六，方家十艘茶船准时出发。鹿家镖局派了最强壮的镖师严加护卫，不敢怠慢。茶船一路北上，到了这天晚上，便来到了武夷山和江西交界处的分水关。

2

这一年是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

分水关是武夷山进出江西的重要关口，也是连接闽赣两地的咽喉。早年，汉武开边，大批军队就是从这里的荒山中经过，从而深入武夷山腹地的。在武夷山漫长的历史中，分水关就是它微微开启的鼻息，为沉默的大山吐故纳新。

这里是分水关外的弹丸小镇。夜凉如水，小镇对面高耸的关门在月光下无言而立，注视着往来穿梭的车马。一只野狗轻轻叫了起来，小镇深处一个简陋的宅院里飘出幽幽烛火，映照出一个妇人姣好的面容。女人叫李梅英，丈夫庞文卿进京赶考，她一个人带着两个孩子艰难度日。如今，春色烂漫，却还不见丈夫归来，李梅英抚摩着逐渐拢起的小腹，不觉焦急万分。

梅英算过日子，再过几天她的第三个孩子就要出生了。家里现在已经一贫如洗，如果丈夫还不回来的话，叫她拿什么来养育那个新鲜的小生命？况且，除了肚里的这一个，她身边还躺着生龙活虎的两个，她就是把自己身上的肉都剝了，也不够三个孩子分的呀。

李氏凄然落泪。烛光摇曳，恍惚中可见两个孩子俊秀的脸庞。

向里躺的那个是大儿子庞茂瑾。这孩子今年刚刚十三岁，正是懵懵懂懂的年龄。梅英怜爱地看了看他，又向前为他掖了掖被子。茂瑾蒙眈眈中睁开眼睛，随即警觉地看了看母亲，道：“娘，有什么事吗？”

“没事，睡你的吧。”

梅英说着，赶紧低头，继续缝补衣裳。茂瑾缓缓躺下，斜瞟了一眼旁边的弟弟舜

瑾。只见舜瑾撅着小嘴，睡意正浓。茂瑾忍住笑，向他怀里摸了摸，便摸出一个大红的娃娃来。原来，舜瑾虽然已经五岁了，却还要搂着母亲方能睡着。梅英为了叫他睡得安稳，每天晚上只好将一个布娃娃塞在他怀里。

茂瑾小心翼翼地把布娃娃放在一旁，看着弟弟呵呵傻笑。舜瑾仍是酣睡，眉宇间却凭空多了一丝忧伤，似乎感觉到了什么。茂瑾看他的样子甚是可怜，于是将布娃娃重新塞到他的怀里。舜瑾在睡梦中感到失而复得的温暖，便伸手将布娃娃抱住，不久又起了轻轻的鼾声。

“娘，你说，你说俺爹要是高中了，咱家是不是也要放炮？”

“那还用说。王家起了两层楼都要放半天炮仗，你爹要是高中了，那还不得放个三天三夜的。”梅英说着，眼里充满笑意。

“那，娘，我爹啥时候会回来呢？”

“我估摸着也就三五天吧。”梅英说着，长叹一声，不觉呆住。窗外是漆黑的夜，夜里是寂寞无声的山，只有一两只老狗在夜色里汪汪地叫着，叫声清冽而悠长。

此时，一匹老马正沿着曲折的山路飞奔着。马上蓬首垢面坐着的不是别人，正是李梅英日思夜想的丈夫庞文卿。眼看着山路回转，转眼就看到月色中分水关的影子了，文卿忽然想起古人诗中有“近乡情更怯”的句子，不觉心中惨然。

马蹄嗒嗒，庞文卿下意识地拉了拉缰绳，老马像听懂主人心意似的，缓缓止住了脚步。

“这一去，该如何跟娘子交代呢？”文卿一边思忖着，一边抬头朝关下漆黑的小镇中望去。一两星烛火在镇口闪烁，文卿认出来那是关口客栈门前的灯笼。分水关自古就是进出武夷山的重要关口，每到茶季就会有大批运送官茶的车马从这里经过，久而久之，关口处就有了这家客栈，供往来客商在此休息打尖。文卿和客栈的田掌柜本是同窗，后来，文卿做了镇上的教书先生，田掌柜就借着祖上的产业开起了客栈。两人虽不同道，却是至交，文卿上京赶考的盘缠里就有十两是田掌柜相助的。

“唉，庞文卿啊庞文卿，你不光对不起梅英，连朋友你都对不起了。”看到眼前熟悉的村镇，文卿几乎落泪。

原来，文卿此次赶考，为了补贴家用，靠着同乡的关系在京里一大户人家中谋了一份抄书先生的差使。然而，没想到的是，请文卿抄书的居然是那个写了《南山集》的戴名世。这一年，《南山集》一案案发，戴名世因在书里描述明史，触怒了康熙爷，再加上小人谗言，戴家竟落得满门抄斩，株连九族的下场。就连为刻《南山集》

出资的尤云鹗、刻《南山集·孑遗录》的方正玉等人都被康熙爷以绞刑论处。而文卿作为戴府的抄书先生，也被朝廷以同党论处，四处搜捕。幸好有人暗中报信，文卿这才慌乱出京，逃往江西，竟连即将开始的大考都顾不得了。

一个月来，文卿风餐露宿，白天为了躲避官府追捕，只胡乱找了地方歇息，到了晚上方才快马加鞭朝家中奔去。他盘算着，到了家里，便带着妻子和孩子们朝武夷山里逃去，因为那里山高林密，官府若想在山里找到他，无异于大海捞针。他还想，如果他庞文卿能逃过此劫，就是叫他在山里种一辈子田他也心甘情愿。

想到这里，文卿鼓足勇气朝山下的小镇疾驰而去，不一会儿，就来到了自家老宅前。

“谁？”李梅英听到动静，大声喝道，随手将一把剪刀握在胸前。

“我……”文卿的声音低沉而悲哀。

“是爹，是爹。”茂瑾说着，一骨碌从被窝里爬起来，跌跌撞撞地冲了出去。

3

几十年以后，当庞茂瑾终于要向这个尘世挥手道别的时候，忽然间在混茫中看见了十三岁的自己，以及十三岁的自己所在的那个夜晚。那时，他才以一个老人的智慧看穿了自己的生命，于是他用枯如树枝的手指指着自己的儿孙说：“你们记住，我们是从分水关来的。”

其实，他想叫儿孙们记住的是那个夜晚，因为就在那个晚上，他长大了。

那天夜里，庞文卿向妻子简单描述了一下几个月的京城生活之后，就向她坦白了他和他的家族即将面临的灾难。李梅英一开始紧锁眉头，可是听丈夫讲完，却理了理额前的乱发，将绣花针小心翼翼地别在衣襟上，然后，转过身对茂瑾说：“去，穿好衣裳，看来咱跟老王家的账该结了。”

“娘，爹去京里赶考的时候，老王家都没把钱还咱，现在，他还会还吗？”茂瑾一边扣着扣子，一边说。

“他娘，别去要了，谁不知道老王家是一霸，这时候了，他怎么肯还银子呢？咱就认了吧。”文卿蹲在地上，捂住脸。

“那可不行，咱家老太爷拼命带出来的东西，哪能说不要就不要？”

“我看，还是，还是把祖上留的那个……”文卿抬头，乞求地看了看梅英。

“那盏是祖宗留下的，就这一个念想了，你要是卖了，不等于把祖宗也卖了吗？”

说死我都不同意。”梅英说着，朝床头上的红木箱子扫了一眼。没想到，文卿已经一跃而起，朝箱子扑去。

“他爹，使不得！”梅英几乎哭了出来。这一声在夜色里显得格外凄厉，正在床上熟睡的舜瑾被叫声惊醒，大哭起来。

“舜瑾乖——”梅英拖着笨重的身子朝舜瑾俯下身去，舜瑾却兀自痛哭不止。文卿被孩子的哭声惊得心烦意乱，呆呆地从床上下来，一屁股坐在地上。过了半晌，他起身对茂瑾道：“走，跟我出去！”

“爹，去哪儿？”

“老王家！”

夜色里，小镇更加凄凉。茂瑾和爹一前一后地走着。就在这个晚上，茂瑾忽然觉得父亲已经不是从前那个年轻俊逸的父亲了，连日的奔波让他看上去过于憔悴，就连走路都有些跌跌撞撞。有几次，他甚至在小镇的巷道里迷了路，要不是茂瑾用手拉着他，他兴许会走到别的地方去。

“爹，爷爷当年怎么把这些钱分给了老王家了呢？”为了打消父亲心中的焦虑，茂瑾不得不轻声细语地跟父亲拉些家常。

“呵呵，官兵跟疯狗似的在后面追着，带着那些银子东躲西藏的，命都保不住，还要钱做什么。据说当年你太爷爷出了宫，先是到了河南，后来又到了湖南，反正哪偏往哪躲。到后来，好不容易把李自成的追兵给甩掉了，清兵又来了。你太爷爷就带着你爷爷接着跑，眼看着跑过了长江，跑过了洞庭湖，跑过了滕王阁，最后，愣是把命给跑没了。太爷爷没了之后，你爷爷一口气跑到这分水关口，才找了个安稳的地方住下来。后来，你爷爷一咬牙，就把从宫里带来的好些个东西给存到老王家了。”

“后来爷爷就没去要过？”

“要什么要呀，连个字据都没有。老王头在的时候，咱家还过得去，自打你和舜瑾出生之后，咱这家可是……”

“那，爹，咱这回能要回来吗？老王家那大少爷可凶着呢。”

正说着，两人来到一处深宅大院门口，大院门上挂着火红的灯笼，在风中微微摇摆。茂瑾前去敲门，门开了，看门人露出一张皱纹纵横的脸。

“常老爹，是……是我，庞文卿。我爹……我爹和王老爷子是世交。黑更半夜的，他娘要生了，我来，来看看你家少爷，看家父寄存的那些钱是不是……这么多年了，叫府上费心了……还，还麻烦您通报一声。”看门人将手中的灯笼举了起来，朝文卿

和茂瑾脸上照去，随后嘟囔了一声，放下灯笼，转身将门重新关上。

茂瑾举起拳头要砸门，门却咯吱一声开了，常老爹探头道：“等着，等着，规矩点儿！”说着，重新关上门。

宅院里传来嗒嗒的走路声。茂瑾紧贴着父亲站在门外，夜风吹来，他忽然觉得自己和父亲很像分水关口的两只狗。

很久都没有声音。时间在王家高宅的门楣上静止了。不远处的大河在分水关口回旋着，茂瑾听到哗哗的水声，如同什么人呜呜咽咽。他忽然记得小时候站在关口遥望两江的情景。就在那道山梁下面，一股大水分作两股，两股水流如同两条白色的蛟龙，在群山中逶迤而下。

孔子说：“逝者如斯夫。”可是，谁又能像那湍急的河水一样自在汪洋呢？总有些左右为难的窘境在等着我们吧。比如父亲，那样伟岸、那样自信的父亲，也不得不低头站在别人的门下。想到这里，茂瑾又朝父亲身边贴了一贴。文卿见茂瑾靠过来，伸手将他搂在怀里。

宅院里传来呵斥的声音。“嘭——”什么东西掉在地上，碎成千百个尖利的呼啸。茂瑾听见常老爹诺诺的声音，像是哀求，又像是讨好。过了半晌，门开了，常老爹的脸露了出来，苦笑着，然而愤怒地说：“老爷不在家，您，您先回去吧。”

文卿和茂瑾脸上露出失望的神情。除了离开，他们还能做什么呢？

然而，刚走出没多远，他们分明听到宅子里传来王家公子的声音。

“都是好些年的事了，谁能说得清。无凭无据的，我凭什么要给你！”

茂瑾回身望了望王家高高的大门，目光中充满了愤怒和绝望。忽然，他猛地转身冲向王家大门。可是，他的拳头还没有落在门上，就被父亲死死地拦住了。

“茂瑾，茂瑾，你听我说，爹是偷跑回来的，你想把镇上的人都惊动吗？吵醒一个老王家不打紧，要是镇上的人都醒了，咱们明天怎么脱身？”文卿说着，用手死死按住茂瑾的肩膀。茂瑾低声呜咽道：“不，我不管！我就是要他们还钱，该是咱的，一分都不能少！”说着，还要挣扎着过去砸门。

“茂瑾！你疯了！钱要紧还是命要紧？”文卿说着，对着茂瑾的脸一下子扇将过去。茂瑾只觉得两耳嗡的一声，一个趔趄，险些跌倒在地。

一阵轰鸣过后，茂瑾渐渐清醒过来。

星星还在天上，无数的星星，温暖而渺茫。公道自在人心，不管你做什么，总有一些眼睛在看着你。比如，这星星，就是老天的眼。

“爹，我听你的，咱们走吧。”

谁也不知道，就在那天晚上，茂瑾暗地里对自己许了一个愿，那就是：这一辈子再也不想像现在这样去求人。

一辈子都不！

第二章

1

在中国人的字典里，凡是名字里带“夷”字的地方大都地处偏远，武夷山也不例外。古时，武夷山住的本是闽越人，靠山靠水，生活怡然自得。后来中原大乱，有百姓或者官僚为了避乱往南迁移，久而久之，难民们在靠近武夷山的地方逐渐踩出了两条路，一条是从分水关顺崇阳溪深入武夷山腹地，一条是顺仙霞古道从江浙到浦城再到武夷山。大概因为武夷山终日云锁雾绕，水土山景皆美，很多难民到了这里就再也挪不动脚步，于是偌大一个山区竟成了移民之山。

到了宋朝，武夷山归建州管。那时的建州属于东南边疆，在京城得罪了皇上的大小官员往往被贬到这里来。也许，对于这些不被皇家看好的才子们来说，到武夷山这样的偏远山区来做官并不是什么坏事，因为那儿离功名利禄虽然远了，却离自然山水近了。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武夷山是个完善自我修炼心性的地方，它的存在，让他们找到了另一个真实的自我。

这些人里，就有一个陆游。陆游是绍兴人，这位绍兴才子刚出现在历史舞台上，就因为参加科举考试时与一个叫秦埙的人同科而背上了厄运。这秦埙是谁？原来他的爷爷就是当权者秦桧。本来秦桧安排了主考官让自己的孙子得第一的，可是却无端来了个才华横溢的陆游，这还了得？宋高宗为了安抚秦桧，在殿试时选拔张孝祥为该科状元，降秦埙为榜眼，而陆游却因此名落孙山，久久被抑。这样，陆游乘兴而来，却在一场政治力量的角逐之中成了牺牲品。

后来秦桧病死，高宗退位，孝宗登基，国策从委屈求和转而图谋恢复，主战的陆游才有出头得用的机会。但是，他耿直的性格却在官场中显得不合时宜，也因此，在陆游的一生中，他曾多次被当权者贬官他乡，去做一些闲云野鹤般的闲职。

淳熙五年（1178年）二月间，放翁自成都出发，抵达临安。孝宗皇帝闻其诗才，召见了，然而却不予重任，派他担任提举福建常平茶盐公事。

年已五十三岁的放翁，晚秋就轻车就道，奔赴建安任所。

在建安这样一个山高皇帝远的地方，陆游的生命不得已停止了澎湃的激情。如果



说人生是一条河流，那么，处于偏远建安的陆游则是一条貌似平静的河流，这平静里低回着一点点叹息，一点点无奈，也低回着一点点随遇而安的淡然。朝堂的声音离他那么远，本来，他是想站在皇帝的大殿之上为国家出谋划策的，但是，人家不给他那样的机会。而他身边响起的是闽北寂寞的风声，是武夷山里翠竹摩擦的寥落，是种种无法排解的郁闷。那么能够挽救他的生命不至于彻底搁浅的只有一样东西，那就是——茶。

应该说，在建安住所的陆游是逍遥自得的。“北窗高卧鼾如雷，谁遣茶香挽梦回。绿地毫瓯雪花乳，不妨也道入闽来。”一生壮怀激烈的陆游在诗里也有了这样的闲情逸致。这里没有边关紧急的战报，没有磨刀霍霍的军情，也没有官场之中的钩心斗角，有的只是满目苍翠的闽北风光，闲适自在的乡间生活，所以，放翁暂时放下了那些煎熬多日的心事，在诗里写道：“香浮鼻观煎茶熟，喜动眉间炼句成。”

那时的北苑茶是皇家供品。为了保证皇家供茶的纯正，茶官们往往要主持一些斗茶比赛。这种比赛亦叫“茗战”。每年到了某个日子，建州各地的茶园主们都怀揣了自己的好茶，到茶官面前显摆一番。这种比赛陆游一定要参加的，他是皇上派来的茶官啊，也就是皇上派来给贡茶把关的。于是，到了那个时候，陆游就携上仆役，约些文友宾客一同前往。现在想想，这种皆大欢喜的斗茶对于陆游来说真是一种难得的放松，他无法在战场上看宋军收复失地，也只好在不同的茶色和茶香中寻找一些生活的乐趣。

淳熙六年，北苑龙焙为征集龙凤团茶的精制原料，就由陆游主持了一次斗茶比赛。那次比赛的地点选在武夷山接笋峰下的竞台。离接笋峰不远的地方，有一个一米见方的石台，是宋时建州斗茶之地。在石台旁不远，还设有煮水的锅灶。后人为纪念这桩雅事，专门在石台上的巨石上刻“竞台”字样。想来，每当人们走过这里，都能想起数百年前那些逍遥自得、以茶事为乐的人。

当然，陆游也在其中。

当时的斗茶方法现在看来十分奇特。人们比的似乎不是茶的味道，而是茶的成色。这成色又分为汤花和汤色两道。参赛的茶僧、茶农、茶主各自将精制的“茶瑞”研成细末，放入茶盏，摆在兑茶台上，沏以初沸的开水，让御茶使品评。

如果说，每个朝代对美女的评价标准不一样的话，那么每个朝代对茶的评价标准也是不一样的。宋时的人大概更喜欢研究茶的成色，所以，在口感之外，他们特意总结出一套关于成色的标准。

一是汤色，即茶水的颜色。一般标准是以纯白为上，青白、灰白、黄白、红白则等而下之。色纯白，表明茶质鲜嫩，蒸时火候恰到好处；色发青，表明蒸时火候不足；色泛灰，是蒸时火候太老；色泛黄，则采摘不及时；色泛红，是炒焙时火候过了头。

二要看汤花，即汤面泛起的泡沫。这有点类似于评价美女要看看美女的体态。真正的美女不仅要有静态美，还要有无人可比的动态美。据说，决定汤花的优劣要看两条标准：第一是汤花的色泽。因汤花的色泽与汤色是密切相关的，因此，汤花的色泽标准与汤色的标准也是一样的。第二是汤花泛起后，茶盏边水痕出现的早晚，早者为负，晚者为胜。如果茶末研碾细腻，点汤、击拂恰到好处，汤花匀细，有若“冷粥面”，就可以紧咬盏沿，久聚不散。这种效果最佳，名曰“咬盏”。反之，汤花泛起，不能咬盏，会很快散开。汤花一散，汤与盏相接的地方就露出水痕（茶色水线）。因此，水痕出现的早晚，就成为决定汤花优劣的依据。

那一天，灵峰白云庵住持慈觉和尚的供佛茶战败群茶，赢得“斗品充官司茶”。陆游当场写诗道：“建溪官茶天下绝，香味欲全须小雪。雪飞一片茶不忧，何况蔽空如舞鸥。银瓶铜碾春风里，不枉年来行万里。从渠荔子腴玉肤，自古难兼熊掌鱼。”

为了更好地研究茶的汤色和水痕，建州的人在皇上派来的钦差大臣的帮助下发明了一种茶盏，此盏通体皆黑，只从碗底向上生出许多银丝来，细若兔毫，所以又叫“兔毫盏”。据说，兔毫盏成品不多，工匠们往往烧很多件，才能有一件满意的，这样，建州出产的兔毫盏历来都被皇家垄断，更成了收藏家们梦寐以求的瓷货。

2

现在，我们不说陆游，只说说这种黑的茶盏。虽然它在历史的角落里永远是个沉默的角色，沉默得像黑夜一样的角色，可是，它是尊贵的，必将是一个故事理所当然的开始。

一只价值连城的盏，必定连接着很多故事。

在前世，它是一抹不见阳光的黑泥，委身于地下的漫漫黑夜，有一天，被粗糙的大手捧起，这才开始了新的轮回。第一个将它带入传奇的一定是那个不知姓名的工匠。在这一点上，它的故事和许多平庸的故事一样。但是，它之所以能够写成自己的传奇，得靠七分的运气，以及三分的灵巧。如果不是它恰巧包含了特殊的金属元素，如果不是那个工匠知道这样的金属元素经过燃烧之后可以变得那么耀眼如同夜空中的



闪光，如果不是它在烈火中燃烧的时候恰巧遇到了一次意外的熄灭，如果不是它在这熄灭的过程中成为众多破碎茶盏中唯一完好无损的那一个，那么，它将永远永远躺在地下，以极其卑微的方式，仰望着头顶的青天。

在它出炉的那一刻，它命中注定要走向富丽堂皇的宫殿。

接下来，是漫长的旅途，这旅途经过全中国山水最清秀的地方，也经过了全中国最贫瘠和荒凉的土地，经过一个又一个驿站，经过一批又一批严整的护卫队，在皇上快要忘记它的时候，它和许多从同一块土地里挖出的兄弟一起，走进了巍峨的殿堂。

这是多么奇妙的旅行。来自泥土的黑暗，竟成就了这么绚烂的回归。

然后是加官晋爵的快乐。在盛大的宴会上，帝王一边品茶，一边犒赏着将茶盏带到皇宫里的人。首先是督办的大员，其次是地方的政要，然后是护卫队的队长，然后，是皇上的马匹或者骡子，它们是这漫长链条上无法越过的环节，共同组成了一串闪耀着黑色光芒的项链。然而，皇上在这些不厌其烦的策封之中忘记了一个人，因为他粗糙的双手无法披上皇家华丽的官服，因为，他已经在无数的辛劳之后，仰卧在乡下某个寒冷的病榻之上，将和他成就的那些传奇一起，消失在岁月之中。这些人像这个世界上我们不曾看过的那些花一样，他们美丽，但，他们无名。

大宋王朝被蒙古族的铁蹄踏成碎片之后，有几只宋徽宗和李师师把玩过的鹧鸪盏意外地保存了下来，并且完好无损。它们被一个想要讨好元世祖的武将秘密护送到元大都。被塞外风雪磨砺习惯了的忽必烈似乎对这种闪耀夜色光芒的小东西并不感兴趣，只叫人收了便是。于是，这几只小盏再一次尘封在皇家的仓库里。它们和那些粗瓷的大碗以及煮奶茶的大铜壶一样落满了灰尘，偶尔还要等着老鼠的眷顾。

这样过了一百多年。一刹那似的一百多年。很多的故事在仓库外发生了，而对于这盏来说，就是一夜般的短暂。朱元璋的大军杀到了大都。在烧掉外族皇帝的宫殿之前，士兵们在仓库的角落里发现了这几只像灰麻雀一样渺小的小东西，有人说：“这原是我中原之物，不能烧啊。”于是，它们从长眠了一百年的地方一下子苏醒过来，再一次起程，进了朱氏家族的大门。当然，这个朱家，也是皇家。

朱家人对这几个小盏还是比较爱惜的。经过一代一代的传递，它们竟在大明朝二百多年的历史里一直走了下来，最后，它们走到了崇祯皇帝的几案之上。

崇祯皇帝是个倒霉的皇帝，因为祖上家业经过一群荒于政事的爷爷叔叔们的折腾，经过几个不长胡子只长贪婪和心计的宦官的折腾，已经破败不堪。另外，崇祯皇帝生在这个时代，还遇到了两个他无法与之抗衡的强劲对手，一个是来自关外的努尔

哈赤，一个是来自大明朝肌体内部的李自成。他们的存在，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将崇祯皇帝取而代之。努尔哈赤死了之后，他的儿子皇太极派人离间了崇祯皇帝和他最忠贞的大臣袁崇焕的关系，崇祯皇帝居然要将这个为大明朝立下汗马功劳的大臣凌迟处死。就在这时，一个叫庞瑞廷的人站了出来，要为袁崇焕说话。他说：“袁将军不是奸臣，你要是把他杀了，国内就没有能够抵抗满人的人了。”

崇祯皇帝正在气头上，他一抬手，将几案上的一只小茶盏摔了个粉碎。

庞瑞廷说：“皇上，您就是把这几只盏全摔了，我也要这么说。”

崇祯皇帝又啪啪一连摔了两个。当他举到第四个的时候，忽然一转身，对庞瑞廷说：“我要是冤枉了袁崇焕，那这盏就归你了。”

“好，那一言为定。”

“可是，如果你错了呢？”崇祯皇帝眉毛一挑，抬高了声音说。

“那臣甘愿凌迟而死。”

一直到李自成逼近北京，崇祯爷才如梦方醒，意识到身边那批平日不被自己看好的大臣们的忠贞之心。

一天夜里，崇祯皇帝思虑国事，彻夜未眠，他叫人将庞瑞廷请到宫里来。那只茶盏顺理成章地成了庞家的东西。

庞瑞廷收了皇家的赏赐，却没能力挽狂澜，几个月以后，李自成攻破北京。在崇祯爷吊死在景山的那个晚上，庞瑞廷恰好在宫里。夜风习习，庞瑞廷不停地理着头顶的官帽和腰间的玉带。这两样是他最骄傲的东西，有很多年轻的后生为了这两样东西不得不忍受十年寒窗的痛苦。

他的手开始有些发抖。

过了一会儿，杀声小了，紫禁城陷入死寂之中。就在那片让人窒息的死寂之中，庞瑞廷忽然听到一个男人的哭声。他的哭声如同一只正在捕食的猫的嘶吼，回旋着，甚至掩盖了殿角上风铃的叮咚之声。那个哭泣的男人叫朱由检，他是这座宫殿的主人，是这座宫殿所管辖的广阔土地上的主人，人们叫他崇祯皇帝。

崇祯爷开始哭的时候，庞瑞廷的手奇怪地平静了下来。本来，他想和崇祯爷一起守住大明朝的最后一寸江山，但是，这个男人怪异的哭声让他忽然觉得那些悲壮的梦是如此不值。据说，在那一刻，朱由检刚刚杀死了自己的小皇子 and 几个妃子，还命令他的皇后跟着自杀。杀人的巨大快感让这个懦弱的、倒霉的、丢了自家产业的、曾经锦衣玉食的男人无端地哭了起来。于是，就在紫禁城即将陷落的那一刻，就在崇祯爷

在大殿里发出猫一样哭声的那一刻，庞瑞廷想到了一个字——“逃”。

接下来，庞家的历史上果然出现了一次惊心动魄的逃亡，那次逃亡从遥远的北国一直延伸到温暖的南方。最后，庞家在离皇宫很远很远的江西安了家。和他们一起在江西停止逃亡的，还有皇帝赏赐的宝贝。

到这里为止，建窑茶盏的故事也许可以告一段落了。

3

现在，我们回到分水关外的那个小镇。

日头从黄冈山对面露出清淡的白色。经过昨夜的辛苦，庞文卿已经躺在床上睡熟了。梅英身子歪斜在窗边，手里还拿着针线。茂瑾不知所往，只有五岁的舜瑾还在睡梦中皱着眉头。

庞文卿猛地睁开了眼睛，看了看窗外的日头，忽然将手往头上狠命砸去，心里念道：“都什么时候了，庞文卿，你还有心思睡觉？”一边想着，一边就披衣起来。

梅英连忙挣扎着下了地。晨曦清凉，照在她疲倦的脸上。手巾打湿了，拧干，款款地拿回屋来，要给丈夫擦脸。尽管大难临头，可是脸总得洗吧。梅英是个爱干净的女人。然而她刚进里屋，却发现文卿已经不在。

“他爹！”梅英看到床边的箱口大开。

分水客栈的陈设很简单，一看就知道是那种乡野客栈。晨光里，几个小伙计隔着柜台紧张地眺望着，隐隐可以听见关口隆隆的马车声。客栈掌柜老田正在拨拉算盘珠子，听见门口的脚步声，抬起了头。

“呦，这位兄弟，你，你要住店吗？”

来人戴着一顶草帽，身背一个小包袱。他没有做声，而是径直走到老田面前。老田奇怪地看着他。等那人走到近旁的时候，老田惊异地叫了一声。

“庞——”

老田还要叫，庞文卿轻轻地嘘了一声，又对老田狠狠地使了个眼色。老田看了看左右，连忙将账本合上。

“来，客官随我到后面来。”老田说着，一闪身进了后厅。

这时，客栈的门口渐渐聚拢起马匹行人和关外来的茶车。为首一人白衣白袍，神色泰然，端坐在一匹白马上。他就是武夷山方家茶行的掌门人方茗梅。昨日，方家官茶自崇阳溪一路北上，到分水关弃舟登岸，现在队伍已经休整毕，该继续北上了。

一个小伙计见掌柜的要往后堂去，连忙上去拦住他。

“掌柜的，方东家要走，您看，是等回来一起结，还是现在就把账给结了？”

“你就看着办吧。”老田说着，挥手而去。

后厅，庞文卿和老田面对面坐着，两人面前的桌子上放着一个红布包。老田捏了捏，看样子像一只粗瓷的碗，透过绸缎的缝隙，只见一丝黑亮从包裹中透了出来。文卿迟疑了一下，呼啦一下解开包裹，一只乌黑油亮的茶盏赫然露了出来。

一只尘封已久的茶盏出现在了乡村客栈灰蒙蒙的桌面上。这是它漫长旅途的又一站，而这一站里，它将以后所有触摸过它的人的命运联系在了一起。

这是一只罕见的北宋建窑鹧鸪盏。是鹧鸪盏，不是兔毫盏。原来，建窑烧制兔毫盏工艺虽然大同小异，可是出来的效果却是千变万化，没有哪两个是一样的。有时候，工匠们把泥胎放进火里，出来的却都如鹧鸪斑点一般，人们把这种盏称为“鹧鸪盏”。有个叫黄庭坚的诗人曾经作诗道：“石开膏溅乳，金缕鹧鸪斑。”说的就是它。这鹧鸪盏比兔毫盏还要难做，基本上几万件里面才出那么一盏，因此上供给朝廷的也就为数不多。至于流落到民间的鹧鸪盏更比九龙巢上生长的大红袍还要少。

面前这茶盏有三寸口径，沿盏口镶着银边，由于时间久了，银边已经发乌。盏通体黑色，其间点缀着些白色的斑点，似夜空中闪耀的白色光晕。田掌柜把茶盏翻过来，看到盏底似有两个模糊的小字，把眼睛凑近了一看，上面居然写着“御供”二字。据说，自宋以后，鹧鸪盏的制作工艺已经失传，所以，这盏几乎无人可以造假。现在，盏的底部刻有“御供”字样，可见是当年宫中的御用之物，说不定就是宋徽宗用的那只呢。

“文卿，你当真要卖？”老田的手有些颤抖。

文卿面色羞惭道：“当真要卖。”

“你再想想。这可是个大事儿啊，祖上留下来的，可就这点东西了，你卖了它，就等于把祖宗给卖了呀。”老田不由得站起身，围着桌子来回走了起来。

“实不相瞒啊，老哥，我在京城惹了官司，官府抓我的人说来就来。所以，我们全家这两天就得走。要是晚一步，老庞家的人，一个不留，都得……”文卿说着，做了个抹脖子的动作。老田猛地朝后打了个趔趄，目瞪口呆。

“那，这东西，你打算要多少银子？”

文卿抬起手，伸出五个指头。

老田：“五千两？”